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

24A11027C3

样品来源：

现场采样

项目名称：

2024 年 1 季度检测

委托单位：

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# 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		
联系人	宋经理	联系方式	18951103076
受测单位	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		
项目名称	2024 年 1 季度检测		
采样日期	2024 年 1 月 16 日	检测日期	2024 年 1 月 16 日~1 月 22 日
备注	废水：检测项目均在《GB 8978-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表 1 及表 4 三级、《GB/T 31962-201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表 1 限值范围内。		

编制：\_\_\_\_\_

审核：\_\_\_\_\_

批准：\_\_\_\_\_

签发日期：\_\_\_\_\_



**1.检测结果:**
**1.1 废水**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GB 8978-1996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表 4 三级	检出限	单位
	DW001 废水总排口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pH	7.4	7.4	7.4	6~9	---	无量纲
悬浮物	34	31	36	400	4	mg/L
石油类	0.17	0.18	0.16	20	0.06	mg/L
硫化物	ND	ND	ND	1.0	0.01	mg/L
化学需氧量	219	221	217	500	4	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85.8	84.1	82.2	300	0.5	mg/L
铜	0.134	0.126	0.138	2.0	$8 \times 10^{-5}$	mg/L
锌	0.149	0.146	0.156	5.0	$6.7 \times 10^{-4}$	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GB/T 31962-2015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表 1 B 级	检出限	单位
	DW001 废水总排口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总氮	17.4	17.4	17.3	70	0.05	mg/L
氨氮	1.06	1.06	1.04	45	0.025	mg/L
总磷	2.22	2.19	2.20	8	0.01	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GB 8978-1996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 表 1	检出限	单位
	DW001 废水总排口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镍	$4.83 \times 10^{-2}$	$4.40 \times 10^{-2}$	$4.74 \times 10^{-2}$	1.0	$6 \times 10^{-5}$	mg/L
砷	ND	ND	ND	0.5	$3 \times 10^{-4}$	mg/L
铅	$7.26 \times 10^{-3}$	$5.56 \times 10^{-3}$	$6.67 \times 10^{-3}$	1.0	$9 \times 10^{-5}$	mg/L

注：1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2. 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\*\*\*本页完\*\*\*





仪器名称	仪器编号	仪器型号
压力蒸汽灭菌器（小型）	12100921080001	YXQ-LS-18SI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12100117020002	UV-1800PC
标准 COD 消解器	12100820080003	HCA-102
万分位天平	12100717020002	ME 204
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	12100819050004	DHG-9070A
溶解氧测量仪	12100520110001	DO 2700
生化培养箱	12100817020005	SHP-150

#### 2.4 检测标准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
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<sub>5</sub>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
	铜	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-2014
	锌	
	镍	
	铅	
	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

\*\*\*报告结束\*\*\*



—— 声明 ——

- 1.检测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。
- 2.报告（包括复制件）若未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，一律无效。
- 3.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，否则一律无效。
- 4.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.如对报告有疑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- 6.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、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7.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.限值由客户提供，我单位只根据客户提供的所在行业折算要求进行折算，客户确保提供的适用性。

